



我校新增两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和五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

[发表时间]: 2011-03-22 [来源]: 研究生部 [浏览次数]:

日前,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下发了《关于下达2010年审核增列的博士和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名单的通知》(学位[2011]8号),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,我校新增理论经济学和工商管理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,法学、社会学、马克思主义理论、中国语言文学和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,使我校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增至3个,硕士一级学科增至9个。

本次一级学科授权审核工作自2010年5月初开始启动。接到上级主管部门文件后,学校专门召开了校党委常委会,对学科申报工作进行认真研究。随即,学校召开学科建设工作会议,对本次学科申报工作进行具体部署。研究生部按照学校确定的学科申报责任单位及其相应职责,制定并认真组织实施包括博士、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申报工作具体分工、工作程序、时间表等在内的行动方案。最后,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召开会议,根据学校未来发展战略目标、学科建设规划及学科现有发展水平,在对拟申报学科点自评的基础上,确定了我校申报博士、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的名单。

学科建设一直是我校工作的重中之重,在本次一级学科授权申报过程中,校党政领导高度重视,统筹规划,全程指导,书记、校长亲自带队参加答辩;研究生部精心组织,积极协调;相关学院踏实工作、密切配合,确保了本次申报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本次学科申报成绩的取得是我校全体师生多年共同努力的结果,这标志着我校的科学研究、学术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水平有了显著提高,学科结构和布局更加合理,学科建设水平又上了一个新台阶,为促进学校更好更快地发展奠定了重要的学科基础。

编辑:孙颖